**产品渠道**

供应商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经国家认证的计0.5分，每有一项为环境标志产品经国家认证的计0.5分，供应商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产品同时为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计1分，最多计3分。

（以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。）